

证券代码：831265

证券简称：宏源药业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担保人：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被担保人：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报表内所有全资子公司

担保事项：公司2021年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（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），合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,000万元（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）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经表决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

1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湖北新诺维化工有限公司

住所：罗田县凤山镇经济开发区

注册地址：罗田县凤山镇经济开发区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李晓晖

主营业务：维生素（烟酸、烟酰胺、叶酸）及中间体（2-甲基-5-乙基吡啶硝酸盐、5-乙基-2-吡啶乙醇）、烟酸肌醇酯、2-氯烟酸、烟酸铬、医药中间体（不含化学危险品）、鸟嘌呤及中间体（2,4,5-三氨基-6-羟基嘧啶硫酸盐）、尿囊素的生产经营及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***

成立日期：2011年11月18日

2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湖北宏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2-6号工行广场B、C栋B单元15层G号

注册地址：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2-6号工行广场B、C栋B单元15层G号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人代表：尹国平

主营业务：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品）、机电产品、轻工纺织品、工艺品、非食用农副产品、建筑材料、包装材料、橡胶制品、日用百货、汽车零配件、石材销售；企业管理咨询；化工产品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；出口本企业经营的产品（不含危险品）；进出口本企业经营的原辅材料、机械设备、仪器仪表及零配件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。

成立日期：2007年09月19日

3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武汉双龙药业有限公司

住所：武汉市吴家山台商投资区油纱路特 9 号

注册地址：武汉市吴家山台商投资区油纱路特 9 号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人代表：丁志华

主营业务：消毒品、消毒剂的销售；一类、二类医疗器械及卫生器材的销售；化妆品的销售；保健食品的销售；片剂、硬胶囊剂、颗粒剂的生产、销售；医药制造设备的开发、研制、技术服务；散装食品、预包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成立日期：2003 年 03 月 04 日

4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湖北同德堂药业有限公司

住所：罗田县经济开发区凤山大道 9 号

注册地址：罗田县经济开发区凤山大道 9 号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人代表：丁志华

主营业务：口服液、糖浆剂、合剂、露剂、酞剂、煎膏剂、片剂、颗粒剂（含中草药提取）、食品、饮料、二类医疗器械、消毒液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、口罩（非医用）生产及销售。（涉及许可经营项目，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）

成立日期：2004 年 12 月 24 日

5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罗田县长鸿置业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罗田县凤山镇义水北路（宏源药业）

注册地址：罗田县凤山镇义水北路（宏源药业）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人代表：刘展良

主营业务：房地产开发经营；酒店管理；建筑材料（不含黄砂）、装饰材料的销售；会议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动) ***

成立日期：2019年01月11日

6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武穴宏源药业有限公司

住所：武穴市马口医药化工园

注册地址：武穴市马口医药化工园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人代表：邓支华

主营业务：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、有机化学原料、六氟磷酸锂、医药制剂的研发、生产及经营。（涉及许可经营项目，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）

成立日期：2019年10月14日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担保为担保授权事项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本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共同协商决定，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（一）担保原因

为满足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、履行股东责任，公司2021年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（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）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,000万元。

（二）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各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，资信状况良好，担保风险可控，公司也会积极做好相应的防御风险的措施，降低不可预估的风险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担保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不存在不良影响，不存在损

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五、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

项目		金额/万元	比例
对外担保累计金额		2,380	100%
其中	逾期担保累计金额	0	0%
	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担保金额	0	0%
	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	2,380	100%

注：对外担保累积金额包括公司对参股公司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

其中，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.56%。
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，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3 日